

浙商汇金短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暂停 申购公告

送出日期：2019年09月19日

1、公告基本信息

基金名称 浙商汇金短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

基金简称 浙商汇金短债

基金主代码 006516

基金管理人名称 浙江浙商证券资产管理有限公司

公告依据 《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》、《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运作管理办法》等法律法规、《浙商汇金短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》和《浙商汇金短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》
暂停相关业务的起始日、

金额及原因说明 暂停申购起始日 2019-09-26

暂停（大额）申购（转换转入、赎回、转换转出、定期定额投资）的原因说明 根据《国务院办公厅关于2019年部分节假日安排的通知》（国办发明电〔2018〕15号）及交易所休市安排，为保护基金份额持有人的利益，本基金管理人决定暂停本基金的申购业务。

下属分级基金的基金简称 浙商汇金短债 A 浙商汇金短债 E

下属分级基金的交易代码 006516 006515

该分级基金是否暂停（大额）申购（转换转入、赎回、转换转出、定期定额投资） 是 是

2、其他需要提示的事项

（1）本基金暂停申购期间，本基金的赎回等业务照常办理。

（2）投资者如在节假日前或节假日期间需要使用资金，请充分考虑资金到账所需时间并提前足够时间提出赎回申请。敬请投资者提前做好交易安排，避免因假期原因带来的不便。

（3）本公告仅对本基金暂停申购的有关事项予以说明。投资者欲了解本基金的详细情况，请查询本基金的《基金合同》和《招募说明书》；有关本基金暂停申购的具体规定若有变化，本公司将另行公告。

（4）投资者可以登陆浙江浙商证券资产管理有限公司网站 www.stocke.com.cn 或拨打浙江浙商证券资产管理有限公司客户服务热线 95345 进行相关咨询。

（5）风险提示：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、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，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，也不保证最低收益。基金管理人提醒投资者基金投资的“买者自负”原则，在做出投资决策后，基金运营状况与基金净值变化引致的投资风险，由投资者自行承担，投资者投资于本基金前应认真阅读本基金的《基金合同》和《招募说明书》并选择适合自身风险承受能力的投资品种进行投资。

特此公告！

浙江浙商证券资产管理有限公司

2019年09月19日